

标段编号：2018-440303-70-03-71842503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1 地块信号覆盖系统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文件

投标人：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目录

1. 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1
1.1.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3
1.1.1. 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工程	3
1.1.1.1. 施工合同关键页	3
1.1.1.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9
1.1.2. 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 H 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11
1.1.2.1. 施工合同关键页	11
1.1.2.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16
1.1.3. 九江融创：政务壹号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17
1.1.3.1. 施工合同关键页	17
1.1.3.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22
1.1.4. 通信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2021-ZG-通信设备--JH02-W1039	23
1.1.4.1. 施工合同关键页	23
1.1.4.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25
1.1.5. 太原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TYZT-JZZX-GC-2022-001	26
1.1.5.1. 施工合同关键页	26
1.1.5.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35
2. 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38
3. 项目经理个人简历	39
3.1. 执业资格证书	39
3.2. 职称证书	40
3.3. 身份证正反面	41
4.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团队人员情况	42
4.1.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简历表及证明资料	44
4.1.1. 项目经理简历表	44
4.1.1.1. 执业资格证书	45
4.1.1.2. 学历证书	47
4.1.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48
4.1.2.1. 学历证书	53
4.1.3.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54
4.1.3.1. 执业资格证书	54
4.1.3.2. 学历证书	55
4.1.4.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56
4.1.4.1. 执业资格证书	56
4.1.4.2. 学历证书	57
4.1.5. 安全员信息表	58
4.1.5.1. 执业资格证书	58
4.1.5.2. 学历证书	59
4.1.6.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60

4.1.6.1. 职业资格证书	60
4.1.6.2. 学历证书	61
4.1.7. 项目管理人员社保证明	62
5.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及营收情况	64
5.1.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及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64
5.1.1.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64
5.1.1.1.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一月	64
5.1.1.2.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二月	67
5.1.1.3.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三月	70
5.1.1.4.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四月	77
5.1.1.5.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五月	80
5.1.1.6.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七月	90
5.1.1.7.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八月	93
5.1.1.8.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九月	96
5.1.1.9.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十月	104
5.1.1.10.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十一月	107
5.1.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115
5.2. 2023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及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127
5.2.1. 2023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127
5.2.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128
5.3. 2024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及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139
5.3.1. 2024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139
5.3.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140
6.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提供工商登记证明）	150

1.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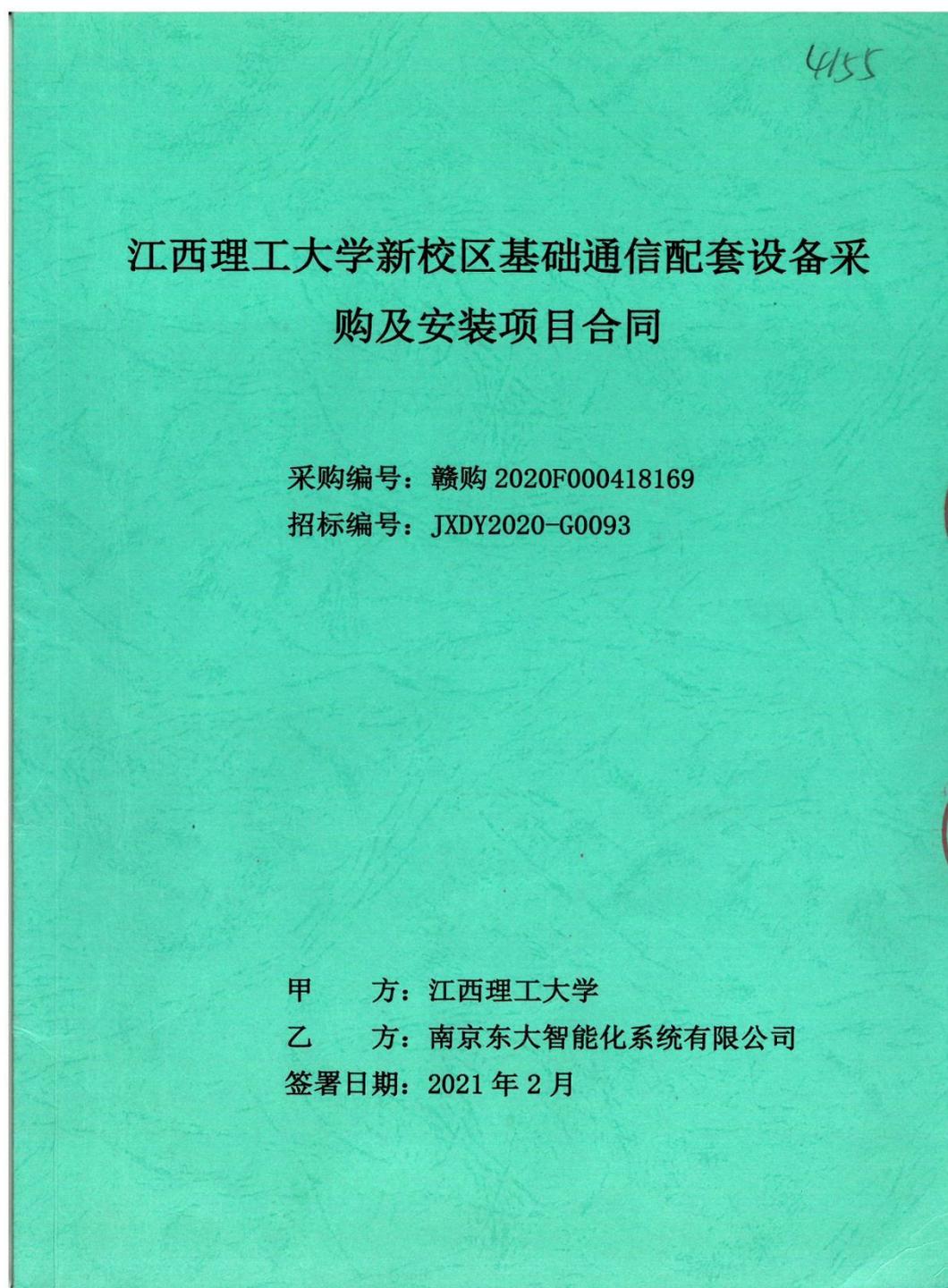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工程类别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1	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720.77	2022年9月1日	乐姣颖	建筑智能化工程 / 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其安装调试工程	江西赣州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	江西理工大学	建筑面积: 60 万平方米
2	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H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467.00	2020年3月30日	黄浙林	建筑智能化工程 / 住宅小区智慧化基础设施工程	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H区	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475 万平方米
3	九江融创: 政务壹号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332.80	2021年11月15日	黄浙林	建筑智能化工程 / 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工程	江西九江市濂溪区	九江臻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5,730.44 平方米
4	通信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2021-ZG-通信设备	102.86	2022年03月28日	段文飞	通信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浙江宁波	中国人民解放军92919部队	/

	--JH02-W 1039							
5	太原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TYZT-JZZ X-GC-202 2-001	25.81	2022年 12月31 日	乔飞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系统工程 / 无线公网覆盖工程	太原市轨道交通2号线17个车站	太原中铁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本工程针对正线17个车站各无线覆盖盲区处新增共计35个室内天线，对大南门站 ZT7 天线和涧河站 ZT7 天线位置进行调整。工程质量标准：盲区补强后，场强测试需完全满足不低于-85dBm 的要求且设备运行稳定。

1.1. 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1.1. 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1.1.1.1. 施工合同关键页



甲方：江西理工大学

合同号：

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江西赣州

项目名称：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条目名称：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编号：赣购 2020F000418169

招标编号：JXDY2020-G0093

甲方采购项目“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按照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的规定和程序，经过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26 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采购编号：赣购 2020F000418169、招标编号：JXDY2020-G0093），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按照以下条款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及清单报价

采购编号：赣购 2020F000418169、招标编号：JXDY2020-G0093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信息箱	300*200*100 (mm)	国优	国优	6615	个	36	238140
2	2 芯皮线光缆	GJXH-2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	米	0.45	283500
3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CC72004LH	清华同方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90	箱	800	232000
4	24 口光纤配线架	ODU19RP-CSS24-C-00-CS-FH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	只	135	24705
5	ODF 配线柜	ODF101-864-A1-21-C-S-FH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台	7500	37500
6	耦合器	AD-SC/UPC-S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7	个	2.2	24215.4
7	SC 单模尾纤	OFC-12T-SC/UPC-09-1.5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244	根	3.3	116305.2
8	室外 48 芯单模光缆	GYTA-48B1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米	4.9	127400
9	室外 60 芯单模光缆	GYTA-60B1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0	米	5.6	18480
10	室外 120 芯单模光缆	GYTA-120B1	烽火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00	米	10.3	169950
11	金属桥架(水平)	300*100*1.5 (mm)	宏辉	国优	42868	米	58	2486344
12	金属桥架(垂直)	300*100*1.5 (mm)	宏辉	国优	2600	米	65	169000

13	金属桥架(垂直)	400*200*1.5 (mm)	宏辉	国优	1211	米	96	116256
14	42U 网络机柜	600*600*2000 (mm)	安特耐特	江西锐兴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85	台	1700	144500
15	PVC 管	中型管外径 20mm	国优	国优	130000	米	1.25	162500
16	管辅材料	管辅材料	国优	国优	1	批	50000	50000
17	熔纤		现场定制		35244	根	7.8	274903.2
18	光纤入户施工费		现场定制		1	批	776000	776000
19	桥架施工费		现场定制		1	批	1256000	1256000
20	室外光缆穿线施工费		现场定制			批	500000	500000
合计：(大写)柒佰贰拾万零柒仟陆佰玖拾捌元捌角零分 (小写) ¥7207698.80 元								

技术及其他相关要求列附件说明。

二、合同总价

以人民币报价，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共计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万零柒仟陆佰玖拾捌元捌角整，（小写）¥7207698.80 元，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本项目货物及配套设施购置费、税款、运输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验收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现场看管各种经费及其他一切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三、供货要求

1. 乙方必须满足以下供货要求：

- (1) 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要求；
- (2) 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要求；
- (3) 投标文件承诺的全部要求；
- (4) 所供货物及安装服务应当符合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及规范。

2. 乙方供货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卫生安全标准。

3. 乙方供货产品安全标志和产品质量必须用国家通用符号标识。

4. 实际供货如果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正偏离有关要求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正偏离有关要求为准。

四、供货时间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送货上门并完成施工、安装、调试；

2. 交货及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

3. 安装要求：

(1) 由乙方将设备运到安装现场，完成相关货物及软件的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

(2) 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后，应由甲方指定机构进行验收，供应商负责组织并承担验收过程中发生所有费用（含专家验收费）。

五、验收

1.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整体项目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正式验收，正式验收合格的视为项目全部验收合格。

2. 项目验收由项目乙方按照要求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文件中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六、交货方式

到货后由甲方用户部门组织货物初验并填报《物资采购货物接收登记表》，确认货物满足合同要求并符合初验要求后再进行安装。

七、付款及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交退方式

1. 付款：全部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开具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30日内提请财政向乙方支付40%合同款项；项目正式验收合格且乙方开具剩余合同款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在30日内提请财政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项。均不计利息。

2.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2.1 合同签订前，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网银转账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5%）至甲方。

2.2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正式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满叁年后使用无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填写质量保证金退还申请表，甲方用户部门确认无任何违约责任后，凭收据一次性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八、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三年（原厂质保超过三年的按原厂执行），自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至少三年原厂质保服务、质保期后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产品发生故障，负责调查故障原因并免费修复直至满足产品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产品或部分有缺陷的组件和材料，质保期内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上门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 维修响应时间：提供7x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电话或网络远程支持服务、现场支持服务）；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甲方通知维修后2小时内响应。若运用通讯工具不能解决问题，必须在2小时之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和非人为质量问题的应负责免费更换，并应对相关事项进行及时处理。

4. 培训要求：培训内容：设备和系统的工作原理、基本性能、操作使用和运行维护；培训时间：不少于6个小时；培训人员：甲方用户部门；培训方式：集中授课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授课人员：原厂；培训地点：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未列明的售后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或本合同附件。

九、违约责任

1. 经收货验收发现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或验收不合格且未如约更换的，或在质保期内经双方确认存在质量问题且在原厂家更换范围的而未如约更换的，或未经甲方职能部门同意延长交货时间的，视为乙方未交货，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货物之日确定为乙方实际交货日，同时按照逾期交货处理。

2. 乙方逾期交货，每迟交一周（一周按7天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仍不能交货，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上报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作出处理，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十（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全部损失的，乙方必须按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额的百分之十（10%）的违约金。

4.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每延误一日，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10%。

十、仲裁

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时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赣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一、其他

1.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的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中规定的条款与投标响应文件不相符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为准。

2.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五份，乙方两份，招标代理机构1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通讯送达地址及指定联系人

合同方	甲方	乙方
指定联系人	李晓嵘	乐姣颖

联系电话	139-7079-3670	189-7081-0321
通讯送达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红旗大道 86 号教育信息技术中心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青山湖大道 899 号和颐顺大厦 6 楼

以上指定联系人及送达地址如发生变更，发生变更一方应于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如因变更未及时通知或送达地址不明、拒收等情形导致文件实际无法送达的，视为已送达。

合同方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章）		江西理工大学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赣州市红旗大道 86 号	玄武大道 699 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 C-D 栋	
甲方授权代表（签名）		舒佳敏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刘利亚	
用户部门代表确认	项目负责人	李成峰	乙方授权代表手机号码	18970810321
	主管领导	胡国峰	乙方授权代表电子邮箱	281149637@qq.com
用户名：江西理工大学 纳税人识别号：12360000491012187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贡支行 银行账号：14031701040011674		用户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税号：91320102249825139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银行账号：4301 0320 0900 0999 918		
办公电话		0797-8312560	办公电话：	025-83583361

签订时间：2021 年 2 月 9 日

1.1.1.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XM-4155

江西理工大学货物采购正式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批号：赣购 2020F000418169）		
中标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7207698.8 元
用户部门	教育信息技术中心	初验收时间	2022 年 7 月 25 日
用户意见	<p>初验情况</p> <p>组织后勤保障部、校园服务与校产管理中心等部门人员进行现场查验，对供货货物外观、品名、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产地、数量、配件（材质）采购要求，以及技术资料对照采购合同进行了核查，已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未出现违反合同的情况。 《江西理工大学物资采购货物接收登记初验表》另附。</p>		
	提请正式验收意见	同意提请正式验收。	
	<p>货物经办人、使用人（初验人）签字（至少 2 人签字）： 李屹峰 王卓娟</p> <p>部门主要领导签字： 胡国祥</p>		
正式验收时间	2022 年 9 月 1 日	验收金额	7207698.8 元
验收组意见	合格		
验收组成员签字	<p>吴国祥 王卓娟 李屹峰 胡国祥</p>		



XM-4155

9.21 收 嘉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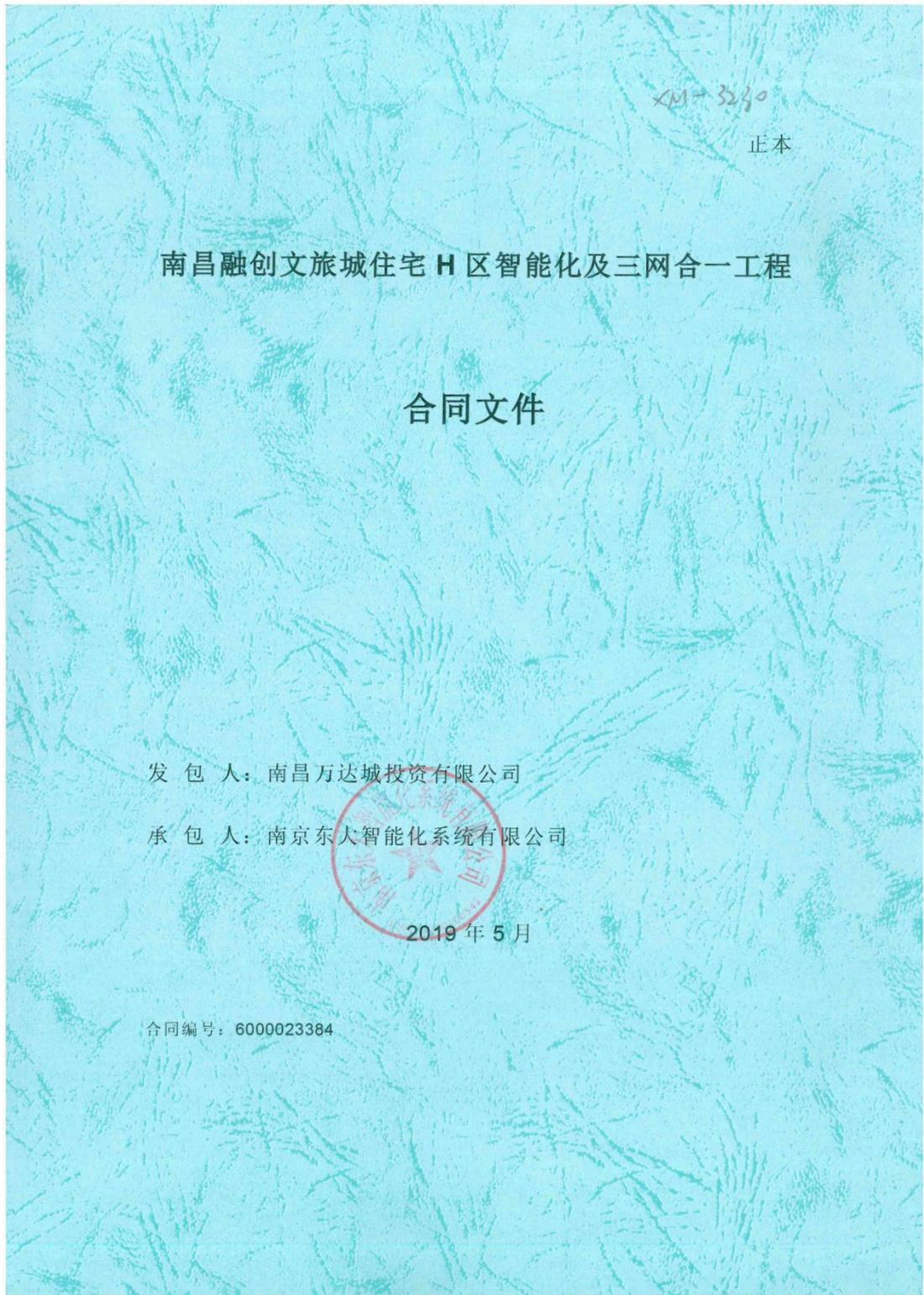
江西理工大学货物采购正式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项目补充协议（批号：赣购 2020F000418169-1）		
中标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468001.29 元
用户部门	教育信息技术中心	初验收时间	2022 年 7 月 25 日
用户意见	初验情况 组织后勤保障部、校园服务与校产管理中心等部门人员进行现场查验，对供货货物外观、品名、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产地、数量、配件（材质）采购要求，以及技术资料对照采购合同进行了核查，已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未出现违反合同的情况。 《江西理工大学物资采购货物接收登记初验表》另附。		
	提请正式验收意见	同意提请正式验收。	
	货物经办人、使用人（初验人）签字（至少 2 人签字）：  部门主要领导签字： 		
正式验收时间	2022 年 9 月 1 日	验收金额	468001.29 元
验收组意见	合格		
验收组成员签字			



1.1.2. 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 H 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1.1.2.1. 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由

发包人（甲方）：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生米镇九龙湖文旅城住宅 C 区 S6 商铺

与

承包人（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

于 2019 年 6 月 日在中国 江西省南昌市 签订。

承包人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9%/ 6%/ 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 5%/ 3%/ 0%)

鉴于：

1. 发包人愿将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 H 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委托由承包人实施，承包人愿意接受发包人委托完成本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工作。

2. 承包人作为一个有资质、有实力、有经验的承包商，在投标及签订本合同前已充分了解、研究并考虑到所有可能影响合同价款的因素。承包人承诺，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

兹订立协议如下：

1. 合同价款

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柒万零壹拾陆元玖角玖分（小写：¥4,670,016.99 元），合同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增值税税额，其中不含税价格：¥4,284,419.26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捌万肆仟肆佰壹拾玖元贰角陆分；增值税税额¥385,597.73 元，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伍仟伍佰玖拾柒元柒角叁分（按法定增值税税率【9】%计算）。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合同有效期内，任何

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政府政策修订或变化导致上述增值税税率调整的，除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外，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要做相应调整。

2. 承包范围，详见合同文件中承包范围。
3. 工期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本工程要求质量为合格。
5. 满足融创工程安全文明管理规定，详见专用条款。
6.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详见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7. 付款方法，详见专用条款。
8.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投标期间往来文件；
- 4) 合同专用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承包范围（含施工界面划分）；
- 7) 工程建设标准、工程规范；
- 8) 合同图纸目录；
- 9)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工程量清单；
- 10) 变更签证管理制度；
- 11) 合同结算管理工作程序；
- 12) 甲供材料管理工作程序；
- 13) 甲指乙供材料管理工作程序；
- 14) 产值审核管理流程及附件；
- 15) 承接查验管理制度工；
- 16) 程质量保修协议；
- 17) 廉洁协议书；
- 18) 其他（总包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其他文件）。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前后顺序作优先解释（文件顺序在前的相应效力优先；当在同一文件内有不清楚或矛盾时，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9. 特殊条款：

本工程的工程款可采用发包人主导的保理、商票融资等方式支付，承包人必须全力配合发包人办理融资，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合同价款、开具增值税发票、调整付款进度、配合办理债权转让等。承包人报价已包含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下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保理、商票融资等支付方式下乙方均需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编号:

中标通知书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经过慎重研究, 决定接受贵司最后一次报价, 人民币 肆佰陆拾柒万零壹拾陆元玖角玖分 (¥ 4,670,016.99), 成为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 H 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中标人, 特此确认!

在正式合同签署以前, 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及招标文件作为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的执行文件, 对双方均具约束力。

我司有权根据需要调整贵司的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并做到提前通知贵司, 且不需要向贵司做出任何解释或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贵司同意在接到我司通知后, 无条件按照我司调整后的内容执行。

贵司若接受上述条件, 请在下方签署盖章, 并于两工作日内返回我司。若未在规定时间内返回中标通知书, 我司将有权取消贵司中标资格。期盼双方合作愉快!

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 2019 年 6 月 日

公司(章):

代 表:

职 务:

日 期:



苏利亚

(法人签章)

1.1.2.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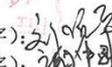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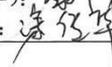
3230

SUNBC 融创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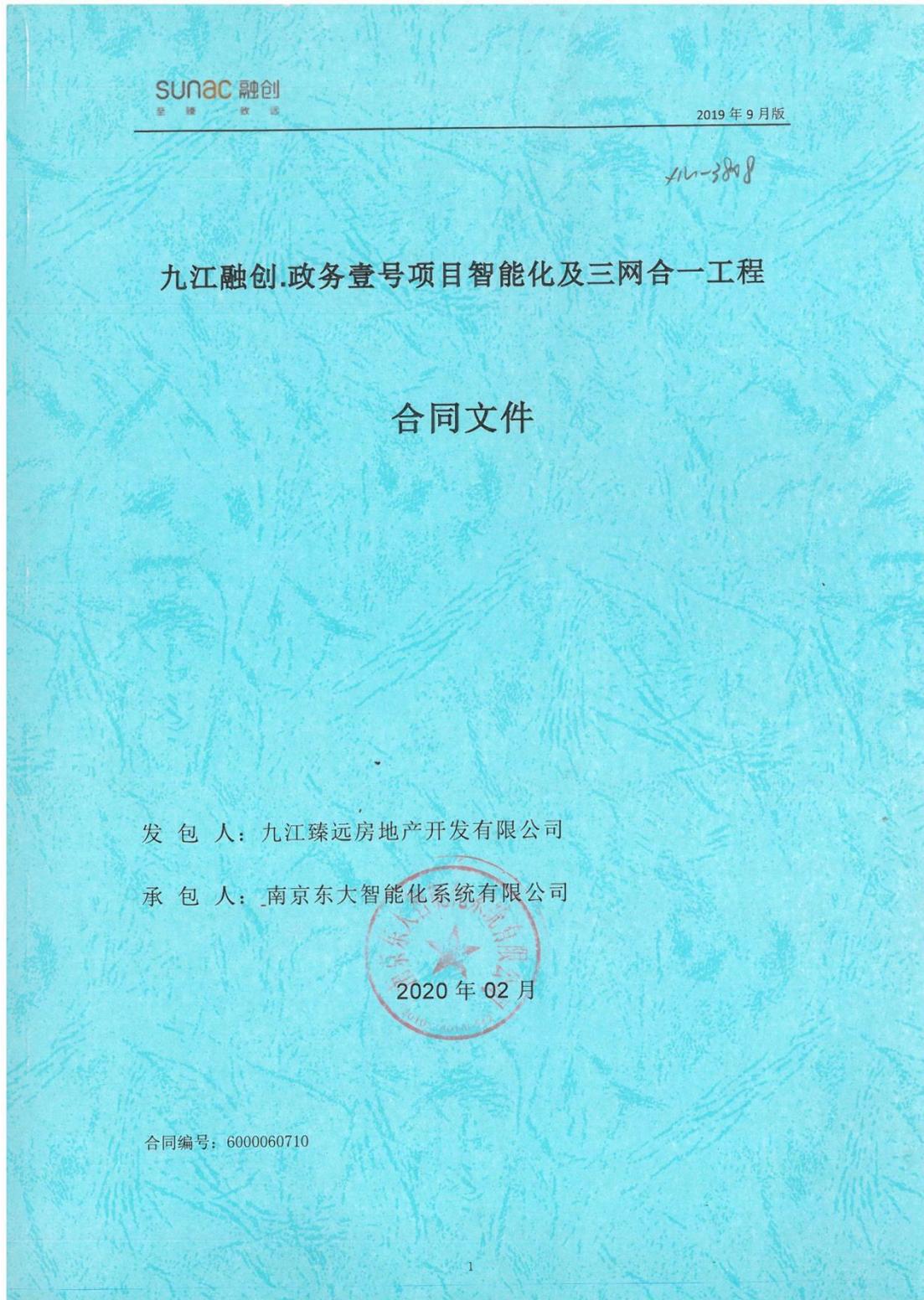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单

编号:

工程名称	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H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合同编号	6000023384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0-3-30	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2020-3-30
验收内容情况说明	视频监控系统、可视对讲系统、门禁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周界安防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公共WIFI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室内安防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机房工程、综合布线系统、充电桩系统、三网合一系统 户内弱电线缆，目前均已完成施工		
施工单位自检说明	现场施工、安装及调试完成 项目经理（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 工程总监（签字、盖章）： 		
建设单位意见	物业经理（签字）： 		
	研发部总监（签字）： 		
	工程经办人（签字）：  工程部经理（签字）：  工程总监（签字）： 		

1.1.3. 九江融创：政务壹号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1.1.3.1. 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由

发包人（甲方）：九江臻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虹大道以西、京九铁路以东-绿地 ICC 大都会[2号楼]7009室与

承包人（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

于 2020 年 02 月 日在中国 江西 省 九江 市签订。

承包人书面文件接收信息：

接收人：韩波，接收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联系电话：18146606583，传真：/，邮箱：19229789@qq.com。

承包人代表信息：

承包人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吴小虎，身份证号码：320621198612138314，联系电话：18951796543，邮箱：406133654@qq.com。

承包人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6%/ 13%/ 10%/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6%/ 13%/ 10%/ 9%/ 6%/ 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 5%/ 3% 0%)

鉴于：

1. 发包人愿将 九江融创·政务壹号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委托由承包人实施，承包人愿意接受发包人委托完成本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工作。

2. 承包人作为一个有资质、有实力、有经验的承包商，在投标及签订本合同前已充分了解、研究并考虑到所有可能影响合同价款的因素。承包人承诺，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

A/1/1

3

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等价有偿和诚实信用原则，兹订立协议如下：

1. 合同价款

本合同包干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增值税税额，其中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贰万柒仟玖佰玖拾玖元捌角伍分（小写：¥ 3,327,999.85）、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玖仟伍佰壹拾玖元玖角玖分（小写：¥ 299519.99）（按法定增值税税率【9】%计算），合计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贰万柒仟伍佰壹拾玖元捌角肆分（小写：¥ 3,627,519.84）。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合同有效期内，任何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政府政策修订或变化导致上述增值税税率调整的，除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外，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要做相应调整。

2. 承包范围，详见合同文件中承包范围。

3. 工期要求，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 256 个日历天，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本工程要求质量为合格，且保证一次性通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5. 满足融创工程安全文明管理规定，详见专用条款。

6.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详见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7. 付款方法，详见专用条款。

8.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投标期间往来文件；
- 4) 合同专用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承包范围（含施工界面划分）；
- 7) 工程建设标准、工程规范；
- 8) 合同图纸目录及标准做法；
- 9)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A/1/2

4

- 10) 工程量清单;
- 11) 变更签证管理制度;
- 12) 合同结算管理工作程序;
- 13) 甲供材料管理工作程序;
- 14)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 15) 承接查验管理制度;
- 16) 廉洁协议书;
- 17) 其他(总包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其他文件)。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前后顺序作优先解释(文件顺序在前的相应效力优先;当在同一文件内有不清楚或矛盾时,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9. 特殊条款: 详见附件承诺函

10. 本合同是发、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发、承包人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11. 本合同正本 贰 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 壹 份,副本 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壹 份(注:本条款不适用于电子签章合同)。

12. 本合同经双发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13. 承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电话: 025-84813363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号: 4301 0320 0900 0999 918

备注: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6-27号

承包人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承包人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

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发包人而造成之损失（无论是发包人
之损失或承包人自己的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以下无正文。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时间：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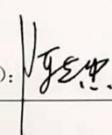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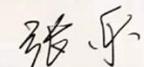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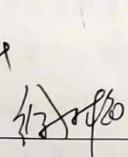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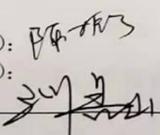
1.1.3.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XM-3808

SUNEC 融创
表 1

工程竣工验收单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融创·政务壹号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合同编号	6000060710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1.11.1	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2021.11.15
验收内容情况说明	智能化各个系统安装调试完成，系统运行正常。		
施工单位自检说明	九江融创政务壹号智能化项目各系统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已经入常规运行阶段，经自检合格，特申请验收。 项目经理（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总监（签字、盖章）： 		
建设单位意见	物业经理（签字）： 		
	研发部总监（签字）： 		
	工程经办人（签字）： 工程部经理（签字）： 工程总监（签字）： 		

1.1.4. 通信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2021-ZG-通信设备--JH02-W1039

1.1.4.1. 施工合同关键页

通信网络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ZG-通信设备-JH02-W1039 签订日期: 2021年 11月 11日 签订地点: 宁波江北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 92919 部队参谋部	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李 斯	联系人	段文飞							
联系电话	13065888980	联系电话	18951792355							
通讯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 458 号	通讯地址	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27 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 C 幢							
邮政编码	315020	邮政编码	210023							
付款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 92919 部队 财务结算和物资采购供应中心	开户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银行账号	364974027793	银行账号	4301032009000999918							
一、计划任务文号: 东航保供 [2021]1153 号任务书 合同批准文号: _____ 采购机构资格证号: _____										
二、合同标的										
序号	物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交付时间	备注
1	详见交货清单及主要技术参数									
合计: 人民币金额 (大写): 壹佰零贰万捌仟伍佰玖拾元贰角					(小写) ¥: 1028590.20 元					

第二联 供应商

- 1 -

三、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物资质量应符合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国军标 行业标准 企业标准 设计任务书 投标书或投标文件承诺 其它。

四、包装及资料 物资包装应符合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国军标 行业标准 企业标准 设计任务书 投标书或投标文件承诺 其它。
 物资出厂资料含 中文使用操作说明书（1套） 售后服务手册 操作维修光盘（1套） 履历书 装箱清单 随装工具 随装备件 质量检验证明 产品合格证 军检合格证 装备铭牌（块数、式样、材质、安装位置供需双方商定） 其它。

五、检验验收 出厂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 交货验收 过程检验 乙方详细生产地址

六、交货地点 乙方 甲方发运接收单指定地点：浙江宁波 其它。

七、交货方式 甲方自提 乙方送货 甲方负责申请（ 公路 铁路 水运 航空）军事运输计划组织发运，乙方配合 其他。 由乙方保障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合格后（安装运输、调试、室内装饰修复、电路调整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向甲方提请验收，甲方在接到验收申请后5日内进行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出具验收报告。

八、运输费用 甲方承担，乙方代垫，凭票据报销 乙方承担 甲方承担费用元，乙方包干使用 其它。

九、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固定电话 025-84819772，手机 18951792355（段文飞），电子邮箱 1614730417@qq.com。
 质保期自部队接收之日起48个月。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安装或包装运输等引起的缺陷，免费提供保修、包换、包退服务，超出质保期后技术培训、后续服务及零配件应由双方协议形式确定。
 质保期自部队接收之日起48个月。质保期内同一缺陷经三次维修、调换后仍无法达标的则由甲方无条件退货，超出质保期后。

十、资金结算 本项目不付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产品安装调试完成经部队、供应商双方共同验收合格，供应商提供正式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部队向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的95%余5%作为质保金，自交货之日起 12个月 正常使用且无质量问题时，一次性结清，在结算过程中出具虚假发票和不真实文件资料的供应商，将被列入黑名单，终生不得参与军队采购活动，并在军队采购网上予以公示。 最终结算按审价报告执行 最终结算按审价报告执行。

十一、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其提供的物资时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指控，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和赔偿责任。

十二、保密责任 甲方对乙方的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乙方对本合同的签订、履行及解除等事项保密， 涉及物资的全部技术资料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社会公开 乙方应对甲方委托送货的发运单、接收单位目录和售后服务单位目录等资料，按密级管理，不得泄密。 其他。

十三、合同变更与解除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采用书面形式由双方达成协议 甲方因任务取消等情况，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 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产品出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和支付货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其它。

十四、违约责任 甲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允许而违约时，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30%，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违约方仍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另一方可以终止合同，造成的实际损失大于最高违约金时，违约方要给予足额赔偿。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履行时都要在灾害发生后36小时内将情况通知另一方，在灾害发生后14天内向另一方出具权威部门的证明文件。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连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可以重新商定合同履行问题。

十五、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提交甲方或乙方主管部门调解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 草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由甲方报上级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后，签订正式合同。
 正式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后生效。
 正式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 合同有效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履行完期间均有效。

十六、合同附件 1. 主要技术参数 2. 交货清单 3. 售后服务承诺 4. 易损易耗件清单 5. 保密承诺书。

十七、其他 2. 项目编号为2021-JH02-W1039的投标书及投标文件承诺作为签订本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十八、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说明：1. 本合同可手工填写或打印。在适用的条款“□”中打“√”，未包含内容在“□其它”栏目中填写 2.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军队合同管理有关规定制定。



Xm-4413

中国人民解放军 92919 部队参谋部信保处

致函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根据 92919 部队通信网络设备采购合同要求，3 月 28 日位浙江宁波组织召开“通信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验收会议。会上，验收委员会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提出后续完善网络资料、额外提供 30 套单口开关面板（含六类屏蔽模块）并在近期内辅助本单位完成新增点位布线安装等整改要求，完成整改内容后，开展下一步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 92919 部队信保处

2022 年 3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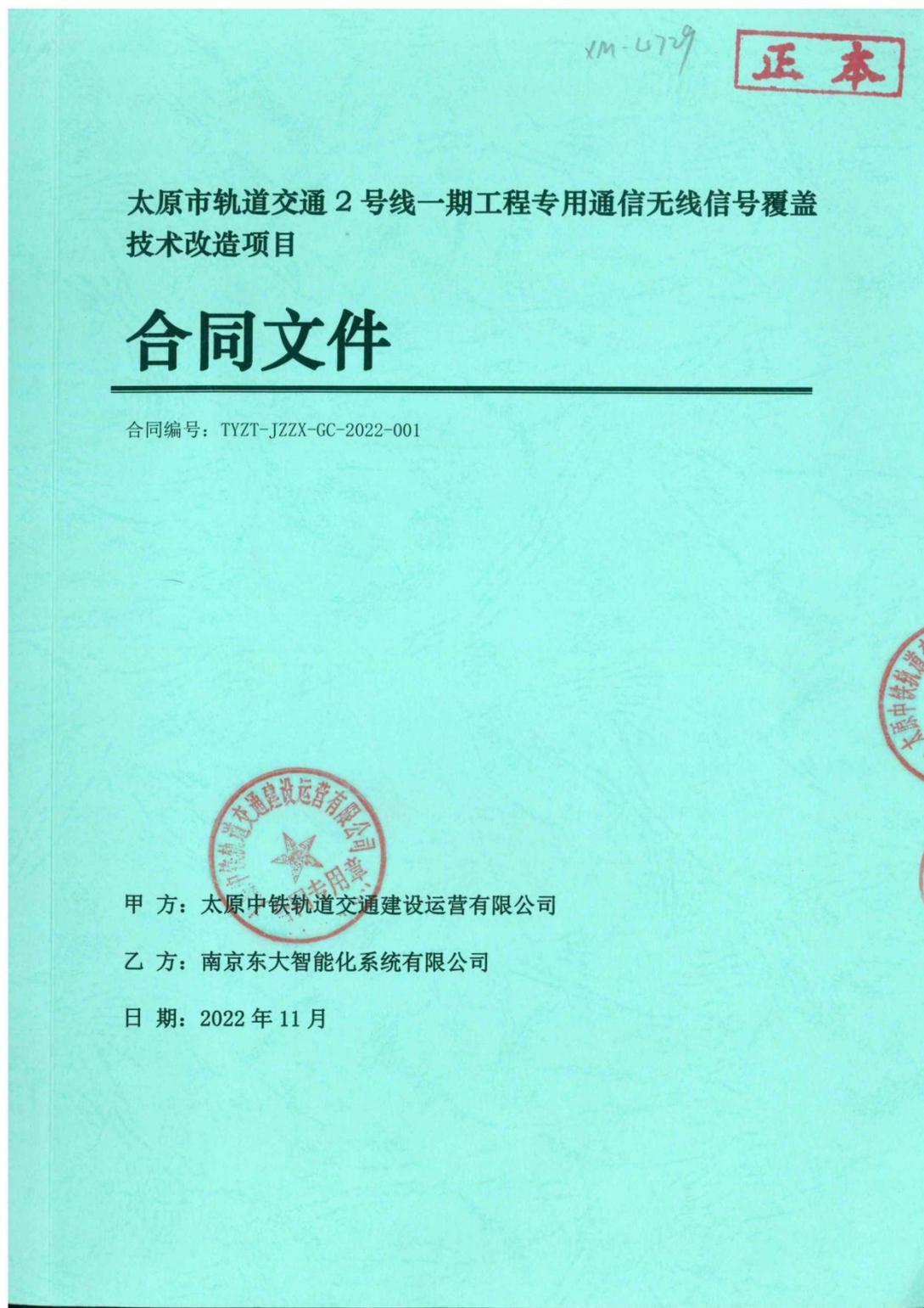
承办单位：92919 部队信保处 联系人：李 斯 电话：17564509409



吉部 东航机关 文印室 20220328

1.1.5. 太原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TYZT-JZZX-GC-2022-001

1.1.5.1. 施工合同关键页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甲方：太原中铁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太原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太原市轨道交通2号线17个车站（西桥站、化章西街站、康宁街站、嘉节站、龙城公园站、南中环站、长风街站、王村南街站、体育馆站、大南门站、开化寺街站、府西街站、辑虎营站、大北门站、胜利街站、涧河站、尖草坪站）。

1.3 工程内容：正线17个车站各无线覆盖盲区处新增共计35个室内天线，对大南门站 ZT7 天线和涧河站 ZT7 天线位置进行调整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针对正线17个车站各无线覆盖盲区处新增共计35个室内天线，对大南门站 ZT7 天线和涧河站 ZT7 天线位置进行调整。

第三条 合同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施工，通过甲方验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盲区补强后，场强测试需完全满足不低于-85dBm的要求且设备运行稳定。具体按照附件《用户需求书》要求执行。

第五条 项目负责人：乔飞，联系方式：13623478989

第六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

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捌仟壹佰肆拾伍元贰角玖分（小写）258145.29

元，其中税率为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叁佰壹拾肆元柒角伍分（小写）21314.75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陆仟捌佰叁拾元伍角肆分（小写）236830.54元。此价格包含乙方为完成合同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一切税费。

合同履行中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合同签订时的不含税价不变（包括单价和总价），含税价按照调整后税率重新计算调整。

第七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条款
- 3、本合同价格清单
- 4、本合同用户需求书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5、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八条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九条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0.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待双方履行完本合同的义务后，即行终止。

10.2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合同副本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第二节 合同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

1.1 合同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条款。

1.3 甲方：指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乙方：指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被甲方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5 项目经理：指乙方指定的具有执业资格的负责施工管理和合同履行的代表。

1.6 工程：指甲乙双方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1.7 合同价款：指甲方双方在协议书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8 工期：指甲方双方在协议书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

1.9 图纸：指由甲方提供或由乙方提供并经甲方批准，满足乙方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10 施工场地：指由甲方提供的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甲方在图纸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任何其他场所。

1.11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2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3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14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

外。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第二条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语言文字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文件适用国家的法律和行政法规。

2.3 适用标准、规范

系统设备所涉及的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满足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条例及规范，包括(不限于此)：

- 1) 《地铁设计规范》GB 50157-2013;
- 2)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GB50490-2009)；
- 3) 《集群移动通信系统设备通用规范》 GB/T 15874-1995
- 4) 《漏泄电缆无线通信系统总规范》GB/T 15875-1995
- 5) 《数字集群移动通信系统体制》SJ/T 11228-2000
- 6)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04—2008)；
- 7) 《环境电磁波卫生标准》GB9175-88；
- 8) 国家有关各部委颁发的最新有关标准；
- 9) 本技术要求中特别指定和制订的标准及技术要求；
- 10) 地下铁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99-1999, 2003 年版)及有关部委颁布的

与本工程相关的验收要求、规范等。

第三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3.1 组织工程建设项目的技术交底，向乙方明确施工任务；
- 3.2 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以及乙方需要的相关资料；
- 3.3 指派甲方代表对建设工程项目进行全面协调和监督检查；
- 3.4 在乙方提供全套竣工资料和书面竣工验收报告后会同有关部门及时组织验收；
- 3.5 按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第四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4.1 必须具有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施工资质，并向甲方提供企业（或公司）施工资质证书、企业基本情况等相关资料；

4.2 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4.3 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

4.4 精心组织施工管理人员、施工人员、材料、施工机械进场施工；

4.5 合理组织施工，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供应计划，并在施工前送甲方备案；

4.6 严格按合同约定以及用户需求书等要求施工；

4.7 做好施工材料的检验、清点和保管，乙方采购的材料应按照约定及用户需求书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的质量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使用，采购的材料设备与用户需求或标准要求不符时，应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工期的责任；

4.8 服从甲方代表对施工过程的管理与监督，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10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代表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及延误工期的责任；

4.9 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乙方在施工中所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事故和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设备事故，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第五条 竣工验收

5.1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全套竣工资料和书面竣工验收申请后会同有关部门及时组织验收，验收以施工图纸、图说、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5.2 具体验收流程以及要求详见附加《用户需求书》；

5.3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竣工验收通过的文件，并将工程移交给甲方管理。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质量要求的，由乙方负责修改再进行验收。竣工日期以验收通过的日期为准。

第六条 质量保证

6.1 保修期限：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24个月；

6.2 保修责任：乙方对交付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工程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修复。

第七条 工违约责任

7.1 乙方采购的材料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弄虚作假、以次充好，一经发现，乙方自行承担整改所需的工料费，同时向甲方支付工程最终结算价款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工程款结算时予以扣除。情节恶劣的，取消乙方入围施工资格。

7.2 除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外，工期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最终结算价款1%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工程款结算时予以扣除。

7.3 不服从甲方指挥，拒绝或延误工程实施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工程最终结算价款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工程款结算时予以扣除，并同时取消乙方入围施工资格。

7.4 合同签订后，乙方违反人员管理要求，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未提前一个月提出同等资质或高等级资质人员资料报甲方审核并同意，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人/次。

7.5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则违约方需赔偿守约方违约金为签约合同总价的10%，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以及守约方为追索赔偿而产生的一切费用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实际损失以及守约方为追索赔偿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结算与支付

8.1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以及甲方的要求完成本项目，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97%的工程款；剩余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甲方在30日内无息支付，如发生纠纷，则延后至纠纷最终解决后30天内付清。质量保证金支付不免除乙方对交付货物质量保证责任。

8.2 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前，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其他财务资料。

第九条 合同解除

9.1 双方协商同意可解除本合同。

9.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9.3 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包义分别转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2) 因一方严重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9.5 一方依据本条 2、3、4 款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做好已完工程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情形。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双方应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甲方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乙方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7 天向甲方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10.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由甲方承担;
- (2) 甲乙双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3) 乙方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承担;
- (4) 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10.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0.5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 84 天或累计超过 140 天的，甲方和乙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由双方当事人商定或确定甲方应支付的款项，该款项包括：

- (1) 合同解除前乙方已完成工作的价款；
- (2) 乙方为工程订购的并已交付给乙方，或乙方有责任接受交付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的价款；
- (3) 甲方要求乙方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而产生的费用，或因不能退货或解除合同而产生的损失；
- (4) 乙方撤离施工现场以及遣散乙方人员的费用；
- (5) 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前应支付给乙方的其他款项；
- (6) 扣减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支付的款项；
- (7) 双方商定或确定的其他款项。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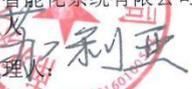
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乙方确认其完全了解本合同中所述的所有内容；

12.2 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923010051
太原中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11月18日

乙方（盖章）：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11月18日

1.1.5.2. 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

4/29

太原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工作验收单

项目名称：太原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和验收意见
验收内容： 1. 对太原市轨道交通 2 号线 17 个车站（西桥站、化章西街站、康宁街站、嘉节站、龙城公园站、南中环站、长风街站、王村南街站、体育馆站、大南门站、开化寺街站、府西街站、辑虎营站、大北门站、胜利街站、涧河站、尖草坪站）各无线覆盖盲区处新增 35 个室内天线场强覆盖进行验收 2. 对大南门站 ZT7 天线和涧河站 ZT7 天线 2 个天线调整后的效果进行验收
详见附件:现场工程量表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验收意见:

设备运行良好
信号强度符合要求

经办人: 乔飞

负责人: 梁鹤鹏

日期: 2022.12.28

维管公司验收意见:

1. 经排查, 本次新增 17 个车站天线均完成安装, 均经测试, 测试结果符合要求, 通话测试, 质量良好.
2. 经排查, 大南门站、洵河站 2 处调整天线进行测试, 测试良好, 通话质量良好.

经办人: 董江海

负责人: 郭奇奇

日期: 2022.12.28

机自中心验收意见:

同意

经办人: 武一良

负责人: 薛军

日期:

生产技术部验收意见:

经办人: 同意
郭奇奇

负责人: 于

日期:

地铁情况说明

太原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覆盖技术改造项目属于太原中铁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内部的一个技术专属改造的项目，故无备案，无监理单位这些流程。

本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开始施工，已于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甲方要求的技术改造并运营，甲方于 2023 年 1 月 3 日按其公司内部结算流程，给乙方提供内部签字的地铁结算、地铁验收等相关资料，故地铁验收、结算资料只有甲方签字无盖章无原件的电子扫描版。

本工程合同金额 258145.29 元，甲方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已付结算款 250400.93 元，质保金 7744.36 元，质保期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

故此说明，证明太原中铁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已按图纸要求完成验收，按合同要求完成结算。

李浩

2023 年 3 月 22 日

2.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姓名	黄浙林	性别	男	年龄	54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10219710716 2814	手机号码	18989482719
参加工作时间	1993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苏 13120052090038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3.项目经理个人简历

3.1.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2日
2026年05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黄浙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7月16日

注册编号: 苏1312005200900388

聘用企业: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29至2028-05-28)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15至2028-05-14)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5月15日

3.2. 职称证书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黄浙林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10716	
身份证号：320102197107162814	
工作单位：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南京市电子信息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学科)：计算机信息管理	在线证书信息
证书号：201920900177	
取得资格时间：20191123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0〕14号	
	

3.3. 身份证正反面



4.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团队人员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黄浙林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一级	苏1312005200900388	通信与广电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技术负责人	郭义荣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一级	苏1322005200701658	机电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造价师	徐晨晨	/	一级建造师	一级	建[造]1422320018609	安装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BIM工程师	徐璐	中级工程师	BIM建模师	/	TST240366186530002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质量员	王燕	/	设备安装质量员	/	32171080100531	综合体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质量负责人	浦翼	中级工程师	设备安装质量员	/	32141082300020	综合体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安全员	任忠荣	/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C2	苏建安C1(2019)2006657	综合体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安全负责人	林本垚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C1	苏建安 C2(2 023) 3019 605	综合体	南京东大 智能化系 统有限公 司	0	/
劳资专管员	徐娥	中级工程师	劳务员	/	3217 1130 1006 30	综合体	南京东大 智能化系 统有限公 司	0	/
施工员	顾青松	中级工程师	设备安装 施工员	/	3217 1030 1005 80	综合体	南京东大 智能化系 统有限公 司	0	/
施工员	黄志刚	中级工程师	设备安装 施工员	/	3216 1030 1017 77	综合体	南京东大 智能化系 统有限公 司	0	/
材料员	王群鹏	中级工程师	材料员	/	3217 1110 1010 35	综合体	南京东大 智能化系 统有限公 司	0	/
资料员	方辰	/	资料员	/	3217 1140 1015 45	综合体	南京东大 智能化系 统有限公 司	0	/

4.1.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简历表及证明资料

4.1.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黄浙林	性 别	男	年 龄	54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1021971071 62814	手机号码	189894827 19
参加工作时间	1993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苏 13120052090038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4.1.1.1. 执业资格证书

4.1.1.1.1. 一级注册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2日
2026年05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黄浙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7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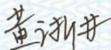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苏1312005200900388

聘用企业: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29至2028-05-28)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15至2028-05-14)



董浙林

个人签名:  董浙林

签名日期: 2025.1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5月15日

1081090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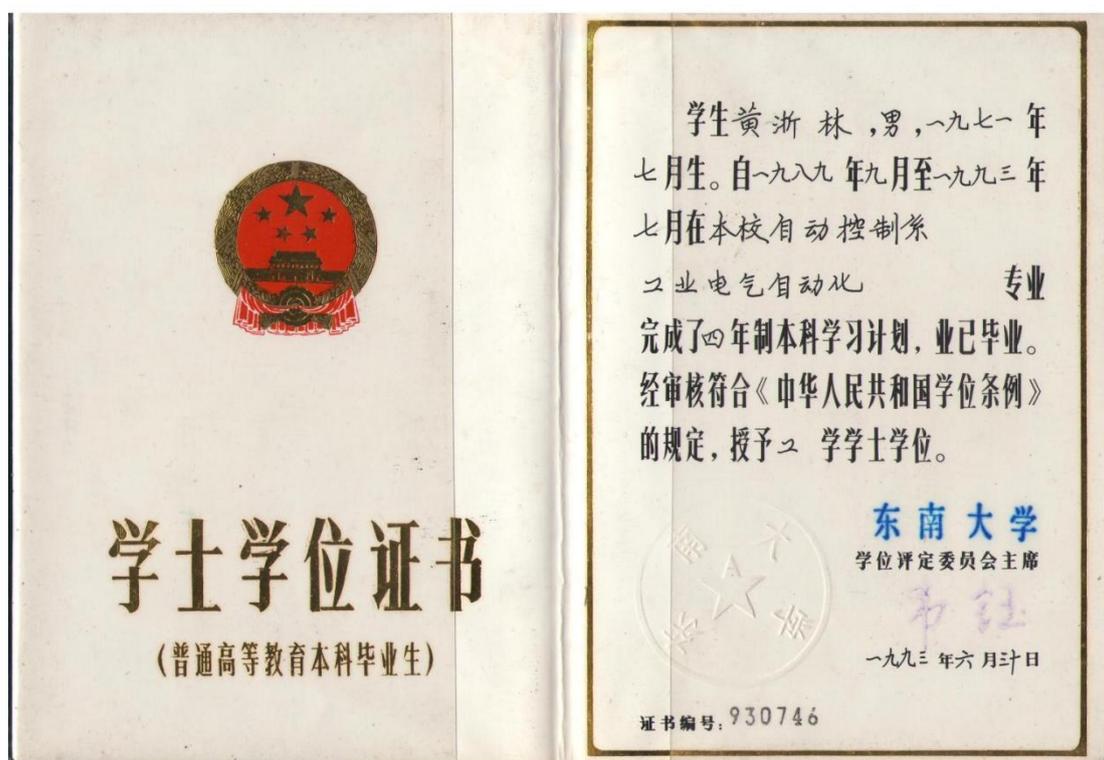


4.1.1.1.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h2>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编号：苏建安B（2013）1000800	
姓 名：	黄浙林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1年07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09月03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03日 至 2028年08月29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1.2. 学历证书



4.1.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郭义荣	性别	男	年龄	59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102196611172830		
手机号码	1330517080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120700641	
参加工作时间	35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阜阳市城南新区项目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阜阳市第一中学新校区智能化项目	3128	2019年3月4日-2020年12月13日	已完	合格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易地新建智能化及信息化工程	5363	2017年7月5日-2018年1月5日	已完	合格

执业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23日
- 2025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郭义荣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11月17日

注册编号: 苏13220052007016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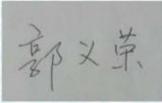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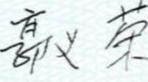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12日
- 2025年09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郭义荣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11月17日

注册编号: DG20143200911

聘用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09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郭义荣

签名日期:

郭义荣
2025.3.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信息产业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mputer and Software Technology Proficienc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Information Industr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5000479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6201320011
File No.:

姓名: 郭义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61117
Date of Birth

资格名称: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Qualification

资格级别: 高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2006年11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 01月 25日
Issued on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郭义荣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61117

身份证号：320102196611172830

工作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

证书号：202120700641

取得资格时间：20211107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1〕72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单位电子印章

4.1.2.1. 学历证书



4.1.3.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浦翼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 证	证件号码	320103198212250278
手机号码	1895179239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32141082300020	

4.1.3.1. 执业资格证书



4.1.3.2. 学历证书



4.1.4.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林本垚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2403199011060418
手机号码	18951792332	证件号（C证编号）		苏 建 安	C2(2023)3019605

4.1.4.1. 执业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2（2023）3019605

姓 名：	林本垚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11月06日	
企 业 名 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7月3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31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 07月 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4.2. 学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1.5.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张其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529198809105218
手机号码	15264121450	证件号 (C 证编号)	苏 建 安 C1(2021)2005157		

4.1.5.1. 执业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21）2005157

姓 名：张其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9月10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24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7年12月24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5.2. 学历证书



No.01-10 01262901

4.1.6.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徐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321198602023107
手机号码	18951792310	证件号		32171130100630	

4.1.6.1. 职业资格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姓 名： 徐 娥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 4 0 3 2 1 1 9 8 6 0 2 0 2 3 1 0 7

证书编号： 3 2 1 7 1 1 3 0 1 0 0 6 3 0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4.1.6.2. 学历证书



4.1.7. 项目管理人员社保证明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玄武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查询时间： 202501-202601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30	230	230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黄浙林	320102197107162814	202505 - 202512	8
2	顾青松	320602198202106513	202501 - 202512	12
3	徐娥	340321198602023107	202501 - 202512	12
4	王燕	222426198704145625	202501 - 202512	12
5	任忠荣	320121198302184537	202501 - 202512	12
6	徐晨晨	321102199010265729	202501 - 202512	12
7	王伯勇	110108197309109797	202501 - 202512	12
8	方辰	321002199303074349	202501 - 202512	12
9	张其辰	342529198809105218	202501 - 202512	12
10	郭义荣	320102196611172830	202501 - 202512	12
11	王群鹏	142703198810133734	202501 - 202512	12
12	浦翼	320103198212250278	202501 - 202512	12
13	徐璐	320621199409200025	202501 - 202512	12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玄武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30	230	230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黄志刚	321002198210155559	202501 - 202512	12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5.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及营收情况

5.1.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及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5.1.1.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5.1.1.1.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32015220100025599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2 年 1 月 20 日 税务机关： 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1000915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251,045.60	
4320162201000915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125,522.80	
4320162201000915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7,845.37	
4320162201000915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7,845.37	
43201622010009155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17,306.2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万零玖仟伍佰陆拾伍元叁角肆分				¥409,565.34	
 税务机关 税 务 局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盖章)		填 票 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32015220100025600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2 年 1 月 20 日 税务机关： 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1000915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173,088.85	
4320162201000915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3,110.00	
43201622010009152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1-12	12,588.2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捌仟柒佰捌拾柒元零玖分				¥188,787.09	
 税 务 局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盖章)		填 票 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2月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No. 622021710387165106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2081038112493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1.01-2022.01.31	2022.02.09	50,590.00		
62202081038112493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1.01-2022.01.31	2022.02.09	19,370.00		
62202081038112493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1.01-2022.01.31	2022.02.09	42,850.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壹万贰仟捌佰壹拾圆贰角整					¥112,810.20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 2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No. 332015220200025475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20012640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6	1,264.20		数据联 交纳税人 作完税证明
33201622020012640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6	30,155.40		
33201622020012640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6	3,896.70		
33201622020012640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6	332.1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伍仟陆佰肆拾捌元肆角					¥35,648.40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332126.8, 计税依据: 12989006.16, 计税依据: 2528345.97, 计税依据: 100517981.56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200025476

填发日期：2022年 2月 17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0200147153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2,022.67		
332016220200147153	增值税	商业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437.08		
33201622020014715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49.20		
33201622020014715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73.79		
3320162202001471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172.1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肆元玖角贰分				¥2,754.92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38461827.08, 计税依据：2459.75, 计税依据：177987383.35			
		宋凌凌					

妥善保管

5.1.1.2.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服服务科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2000475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177,059.85
4320162202000475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3,180.00
43201622020004754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12,877.04
43201622020004867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258,829.60
43201622020004867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129,414.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捌万壹仟叁佰陆拾壹元贰角玖分				¥581,361.29
		填 票 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016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服服务科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20004867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8,088.62
43201622020004867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8,088.62
43201622020004867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2-14	17,752.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叁仟玖佰叁拾元零肆分				¥33,930.04
		填 票 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3月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No. 622031710430192716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3041039646979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2.01-2022.02.28	2022.03.07	6,029.82
62203041039646979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2.01-2022.02.28	2022.03.07	6,650.0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陆佰柒拾玖圆捌角肆分				¥12,679.84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300022968

填发日期: 2022年 3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300153286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846.10
332016220300153286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486.40
332016220300153286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1,399.4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叁拾壹元玖角				¥2,731.90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4664672.24, 计税依据: 1692186, 计税依据: 1621362.59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300020654

填发日期: 2022年 3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300144800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608.04	
332016220300144800	增值税	商业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275.33	
33201622030014480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17.67	
3320162203001448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26.50	
332016220300144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4	61.8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佰捌拾玖元叁角捌分				¥989.38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0751028.18, 计税依据: 4868302.29, 计税依据: 883.37		

依据
纳税人
完税
证明

妥善保管

5.1.1.3.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300019163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
税务机关：科

填发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03001777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121,408.30	
4320162203001777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2,990.00	
43201622030017779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12,213.04	
43201622030017783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244,941.60	
43201622030017783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122,470.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万零肆仟零贰拾叁元柒角肆分				¥504,023.74	
税务机关	00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300019164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
税务机关：科

填发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030017783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7,654.62	
43201622030017783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7,654.62	
43201622030017783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3-14	16,844.2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壹佰伍拾叁元肆角肆分				¥32,153.44	
税务机关	00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655.2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佰伍拾伍元贰角伍分						¥655.25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9390101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黄埔路2号黄埔大厦23层C1、C2、D1、D2座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59.0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玖元零捌分						¥59.08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6665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5室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13,033.2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零叁拾叁元贰角玖分						¥13,033.29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6958801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 C、D 栋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8396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 7 号 11 幢 327 室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400028652

填发日期： 2022 年 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1-01 至 2022-03-31	2022-04-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7868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 7 号 11 幢 328 室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400028650

填发日期： 2022 年 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1-01 至 2022-03-31	2022-04-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9260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 7 号 11 幢 326 室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4月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No. 622041410480464519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4011046366420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3.01-2022.03.31	2022.04.01	5,626.8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仟陆佰贰拾陆圆捌角玖分				¥5,626.89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400028648

填发日期: 2022年 4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57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53,025.98
33201622040015857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72,814.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元零伍角捌分				¥125,840.58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606788.300001, 计税依据: 4418832.462918 计税依据: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209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1	762.30
3320162204001209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1	2,855.20
3320162204001209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1	1,842.90
3320162204001209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1	316.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仟柒佰柒拾柒元整						¥5,777.0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2540880.1, 计税依据: 316620, 计税依据: 9517247.28, 计税依据: 3685750.8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1583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18,643.13
3320162204001583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18,643.1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柒仟贰佰捌拾陆元贰角伍分						¥37,286.25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2010959.83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400028645

填发日期：2022年4月1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40005875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08	1,164.01		
33201622040005875	增值税	商业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08	252.79		
3320162204000587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08	28.34		
3320162204000587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08	42.50		
33201622040005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08	99.1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捌拾陆元捌角贰分				¥1,586.82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36597785.99, 计税依据: 7947859.66, 计税依据: 1416.8			
		刘悦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5.1.1.4.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400011494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填发日期：2022 年 4 月 14 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无 税 证 明
4320162204001203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161,380.00		
4320162204001203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3,120.00		
4320162204001203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12,902.08		
4320162204001203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258,834.40		
4320162204001203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129,417.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陆万伍仟陆佰叁拾叁元陆角捌分					¥565,653.68		
		填票人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016000011507 1			
		刘悦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2051610518581874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填发日期：2022年05月1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无 税 证 明
6220505105046442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4.01-2022.04.30	2022.05.05	3,010.6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零壹拾陆圆陆角壹分					¥3,010.61		
		填票人		备注			
		刘悦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400011495

填发日期: 2022年 4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4001203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8,088.76		
4320162204001203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8,088.76		
4320162204001203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4-12	17,847.7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肆仟零贰拾伍元贰角伍分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8922 1			
001		刘悦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500095297

填发日期: 2022年 5月 1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5001228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7,749.20		
3320162205001228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3,031.80		
3320162205001228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410.50		
3320162205001228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950.3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壹佰肆拾壹元捌角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821038.78, 计税依据: 10105912.93, 计税依据: 25830672.38, 计税依据: 950259.5			
005		张燕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 完税 证明

No. 332015220500035296

填发日期： 2022 年 5 月 1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0500134325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1,447.29		
332016220500134325	增值税	商业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798.33		
3320162205001343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44.91		
3320162205001343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67.37		
3320162205001343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2	157.1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壹拾伍元零玖分				¥2,515.0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张燕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22366878.03,计税依据：2245.62,计税依据：40549072.76			

妥善保管

5.1.1.5.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五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 证明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2 年 5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5001400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157,180.90
4320162205001400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3,070.00
43201622050014000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12,574.4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贰仟捌佰伍拾伍元叁角叁分					¥172,825.3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张燕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 证明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2 年 5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50014001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251,489.44
43201622050014001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125,744.72
43201622050014001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7,859.23
43201622050014001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7,859.23
43201622050014001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5-12	17,404.3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零叁佰伍拾陆元玖角捌分					¥410,356.9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张燕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600059167

填发日期: 2022年 6月 2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500308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24	50,544.28	
332016220500308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24	50,544.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万零壹仟零捌拾捌元伍角肆分					¥101,088.5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9788298.48 计税依据: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2062310551321723

填发日期: 2022年06月2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6011053363007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5.01-2022.05.31	2022.06.01	3,193.45	
62206011053363007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5.01-2022.05.31	2022.06.01	2,373.1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仟伍佰陆拾陆圆陆角肆分					¥5,566.6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60008957	
填发日期: 2022年 6月 2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6001323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1,033.40	
3320162206001323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254.10	
3320162206001323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6,099.90	
3320162206001323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3,458.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捌佰肆拾陆元整					¥10,846.0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1528652.92, 计税依据: 20333103.66, 计税依据: 2066862.8, 计税依据: 254115.67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60008956	
填发日期: 2022年 6月 2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60013092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1,730.68	
33201622060013092	增值税	商业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1,198.46	
3320162206001309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58.58	
3320162206001309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87.87	
332016220600130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13	205.0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贰佰捌拾元零陆角叁分					¥3,280.6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刘悦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2929.14, 计税依据: 31882854.32, 计税依据: 46041491.51		
妥善保管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六月

**中华 人民 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32015220600016435

填发日期: 2022 年 6 月 23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06004412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8,021.16	
4320162206004412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8,021.16	
4320162206004412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17,646.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叁仟陆佰捌拾捌元伍角贰分				¥33,688.5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刘悦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 人民 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32015220600016434

填发日期: 2022 年 6 月 23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06004413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160,419.40	
4320162206004413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3,160.00	
4320162206004413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12,833.51	
432016220600441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256,671.04	
432016220600441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6-01 至 2022-06-30	2022-06-13	128,335.5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陆万壹仟肆佰玖拾玖元肆角柒分				¥561,419.47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刘悦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55473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22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655.2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伍元贰角伍分				¥655.2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9390101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黄埔路2号 黄埔大厦23层C1、C2、D1、D2座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55474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22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8396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7号11楼327室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55475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070022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 号: T32010220190009260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7号11 幢326室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55476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070022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59.0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玖元零捌分				¥59.0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 号: T32010220190006665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7号11 幢325室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55477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22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7868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8室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40850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22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13,033.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零叁拾叁元贰角玖分				¥13,033.2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6958801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C、D栋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49696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23378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57,184.82	
33201622070023378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157,218.5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肆仟肆佰零叁元叁角伍分				¥214,403.3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310154.45, 计税依据: 4765402.509001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7月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No. 622072010568119924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7041055588131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6.01-2022.06.30	2022.07.05	3,583.62	
62207041055588131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6.01-2022.06.30	2022.07.05	3,611.7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仟壹佰玖拾伍圆叁角肆分				¥7,195.3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40849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2280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171.30		
3320162207002280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472.00		
3320162207002280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6,035.50		
3320162207002280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1,220.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玖拾玖元肆角				¥7,899.40	
税务机关 (盖章) 015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944042, 计税依据: 4068508.49, 计税依据: 20118237.11, 计税依据: 171287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49697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70038698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33,661.73		
33201622070038698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33,661.7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万柒仟叁佰贰拾叁元肆角伍分				¥67,323.45	
税务机关 (盖章) 015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3491562.88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700055478

填发日期: 2022年 7月 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070023055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1,081.93		
33201622070023055	增值税	商业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264.04		
3320162207002305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26.92		
3320162207002305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40.38		
332016220700230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94.2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零柒元肆角玖分				¥1,507.4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8816025.7, 计税依据: 1345.97, 计税依据: 36124487.01			

妥善保管

5.1.1.6.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七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32015220700018895 填发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700616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235,115.52	
432016220700616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117,557.76	
4320162207006163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7,347.54	
4320162207006163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7,347.54	
4320162207006163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16,164.2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捌万叁仟伍佰叁拾贰元陆角壹分					¥383,532.61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沈婷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32015220700018896 填发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7006206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2,870.00	
4320162207006206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7-12	29,389.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贰仟贰佰伍拾玖元肆角肆分					¥32,259.4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沈婷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8月1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No. 622081210576394793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8021056968030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2	5,107.59	
62208021056968030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2	4,618.3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仟柒佰贰拾伍圆玖角叁分					¥9,725.93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000005347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100096237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10-13	117,557.76	
43201622100096237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10-13	11,755.7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玖仟叁佰壹拾叁元肆角玖分					¥129,313.49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800031508

填发日期: 2022年 8月 1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800111502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0	1,686.74
332016220800111502	增值税	商业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0	2,191.65
33201622080011150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0	77.57
33201622080011150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0	116.35
332016220800111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0	271.4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叁佰肆拾叁元捌角				¥4,343.8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34520803.98, 计税依据: 3878.39, 计税依据: 44854091.97		

数据联
纳税人存查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2年08月1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No. 622081210576389699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80210570111084	个人所得税	其他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3	2,979.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柒拾玖圆陆角整				¥2,979.6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5.1.1.7.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80000533

填发日期： 2022 年 8 月 1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进)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080052413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3,180.00		
43201622080052413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32,182.50		
4320162208005241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257,460.00		
4320162208005241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128,730.00		
4320162208005241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8,045.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玖仟伍佰玖拾捌元叁角				¥429,598.3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80000534

填发日期： 2022 年 8 月 1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进)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08005241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8,045.80		
43201622080052413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8-10	17,868.7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伍仟玖佰壹拾肆元伍角叁分				¥25,914.5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00006413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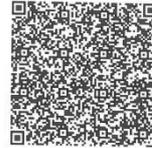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100096237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10-13	128,730.00	
43201622100096237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10-13	12,872.9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壹仟陆佰零贰元玖角伍分				¥141,602.9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充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2091910590987689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填发日期: 2022年09月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09051058283059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8.01-2022.08.31	2022.09.06	5,224.26	
62209051058283059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8.01-2022.08.31	2022.09.06	6,814.6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零叁拾捌圆捌角柒分				¥12,038.87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张燕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2015220900002760

填发日期： 2022 年 9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数据 关联 证明
332016220900120195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4	1,885.25	
332016220900120195	增值税	商业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4	27.42	
33201622090012019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4	38.25	
33201622090012019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4	57.38	
3320162209001201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4	133.8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壹佰肆拾贰元壹角玖分				¥2,142.19	
		填票人 张燕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1912.67 计税依据：51148483.99, 计税依据：743872.68			

妥善保管

5.1.1.8.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九月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No. 332015221000022556</div>						
填发日期: 2022 年 10 月 13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1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 至 2022-09-30	2022-10-13	59.0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玖元零捌分					¥59.0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6665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 7 号 11 幢 325 室		
妥善保管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No. 332015221000002349</div>						
填发日期: 2022 年 10 月 13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1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 至 2022-09-30	2022-10-13	655.2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佰伍拾伍元贰角伍分					¥655.2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9390101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黄埔路 2 号黄埔大厦 23 层 C1、C2、D1、D2 座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2350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1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8396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7室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22557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1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7868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8室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22558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1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 号: T32010220190009260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 326室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22559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1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13,033.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零叁拾叁元贰角玖分		¥13,033.2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 号: 132010220149996958801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 道699-27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C、D栋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02348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进)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81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64,368.79		
332016221000188100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16,378.6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万零柒佰肆拾柒元肆角贰分				¥80,747.4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5364066.309585, 计税依据: 136488.57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02347

填发日期：2022年10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796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143.31	
33201622100018796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27,234.21	
33201622100018796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14,668.04	
33201622100018796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1,389.3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万叁仟肆佰叁拾肆元玖角肆分					¥43,434.94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90780807.89, 计税依据：143313, 计税依据：48893460.6, 计税依 据：4631175.36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02345

填发日期：2022年10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1000187909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38,093.51	
332016221000187909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3	38,093.5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万陆仟零陆拾柒元零壹分					¥76,067.01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5465766.19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000010392

填发日期：2022年10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100096237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119,492.80	
43201622100096237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11,949.2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壹仟肆佰肆拾贰元零叁分				¥131,442.0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2101310598140362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填发日期：2022年10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1008105936843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08	8,634.20	
62210081059368435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09.01-2022.09.30	2022.10.08	7,021.1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陆佰伍拾伍圆叁角伍分				¥15,655.3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900005948

填发日期：2022年 9月 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90100297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7,468.47	
43201622090100297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16,430.31	
全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叁仟捌佰玖拾捌元柒角捌分				¥23,898.78	
		填票人 张燕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数据联
及纳税人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0900005947

填发日期: 2022年 9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09010023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29,873.20	
4320162209010023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2,920.00	
4320162209010029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238,985.60	
4320162209010029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119,492.80	
43201622090100297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09-14	7,468.4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捌仟柒佰肆拾元零柒分				¥398,740.07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张燕			
盖章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0900002761

填发日期: 2022年 9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2090009330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9-14	27,702.8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柒仟柒佰零贰元捌角柒分				¥27,702.87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张燕			
盖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63831.49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5.1.1.9.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00008299

填发日期: 2022 年 10 月 13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10009466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254,715.20	
4320162210009466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127,357.60	
4320162210009466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7,960.02	
4320162210009466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7,960.02	
4320162210009466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17,595.8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壹万伍仟伍佰捌拾捌元柒角壹分					¥415,588.71	
税务机关 003 税务专用章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2112210617831425

填发日期: 2022年11月2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11071060925998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08	6,042.79	
62211071060925998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0.01-2022.10.31	2022.11.08	12,025.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捌仟零陆拾捌圆伍角玖分					¥18,068.59	
税务机关 003 税务专用章 (盖章)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000008300

填发日期：2022年10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100096187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159,197.00			
43201622100096187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 险(单位缴纳)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3,140.00			
432016221000961873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0-13	12,735.7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伍仟零柒拾贰元柒角壹分				¥175,072.71		
税务机关 006 (盖章)		填票人 宋凌凌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100036988

填发日期: 2022年 11月 2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1100111120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1	1,226.56	
332016221100111120	增值税	商业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1	146.49	
33201622110011112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1	27.46	
33201622110011112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1	41.19	
3320162211001111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1	96.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柒元捌角壹分				¥1,537.81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373.05, 计税依据: 48370875.5, 计税依据: 5777047.74		
		张婷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000002346

填发日期: 2022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1000188007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100.21	
332016221000188007	增值税	商业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1,294.07	
33201622100018800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27.89	
33201622100018800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41.83	
332016221000188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13	97.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陆拾壹元陆角				¥1,561.60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394.28, 计税依据: 4934107.72, 计税依据: 63717211.12		
		宋凌凌				

妥善保管

5.1.1.10.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十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2121410626901042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填发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21205106202103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06	17,104.10
6221205106202103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1.01-2022.11.30	2022.12.06	4,522.5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壹仟陆佰贰拾陆圆陆角伍分				¥21,626.65
		填票人 周伟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100020511

填发日期: 2022年11月2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110112334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244,779.84
43201622110112334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122,389.92
43201622110112334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7,649.54
43201622110112334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7,649.54
43201622110112334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16,828.6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玖仟贰佰玖拾柒元伍角				¥399,297.50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100020512

填发日期: 2022年 11月 2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11011234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152,987.40	
4320162211011234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3,000.00	
43201622110112340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1-11	12,238.9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捌仟贰佰贰拾陆元叁角肆分				¥168,226.3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张婷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016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21200000796

填发日期: 2022年 12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21200130007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1,333.33	
332016221200130007	增值税	商业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278.99	
33201622120013000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32.25	
33201622120013000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48.37	
332016221200130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112.8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零伍元捌角				¥1,805.8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周伟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612.32 计税依据: 7582484.48, 计税依据: 36238393.6				

妥善保管

2022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200008476

填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14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3201622120070155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2-12-13	12,017.46	
43201622120070155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 险(个人缴纳)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2-12-13	2,920.00	
43201622120070155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2-12-13	120,175.04	
43201622120070155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2-12-13	30,043.7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壹佰伍拾陆元贰角陆分				¥165,156.26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周伟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32010000001000011507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53583

填发日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3201623010036839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2	1,189.47	
33201623010036839	增值税	商业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2	644.19	
3320162301003683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2	36.67	
3320162301003683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2	55.01	
332016230100368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2	128.3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零伍拾叁元柒角				¥2,053.7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峰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66275348.21, 计税依据: 1833.66, 计税依据: 35893595.26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服务科
No. 623011710645378039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103106310650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3	16,581.89	
6230103106310650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3	3,532.45	
6230103106310650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3	3,099.9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叁仟贰佰壹拾肆圆叁角整				¥23,214.3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涛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2015221200008475

填发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212007027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12-01至2022-12-31	2022-12-13	247,518.08	
4320162212007027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12-01至2022-12-31	2022-12-13	123,759.04	
4320162212007027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12-01至2022-12-31	2022-12-13	7,735.10	
4320162212007027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12-01至2022-12-31	2022-12-13	7,735.10	
4320162212007027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12-01至2022-12-31	2022-12-13	17,016.9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万零叁仟柒佰陆拾肆元贰角肆分				¥403,764.2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周伟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1856922 1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2015230100062224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5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1,277.11	
3320162301003465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42,474.18	
3320162301003465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12,909.08	
3320162301003465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1,525.1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万捌仟壹佰捌拾伍元伍角壹分				¥58,185.51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沈焯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141580590.34, 计税依据: 43030253.97, 计税依据: 5083805.7, 计税依据: 1277111.67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2015230100066455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6880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55,359.08	
33201623010036880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145,955.6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万零叁仟叁佰壹拾肆元柒角				¥201,314.7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沈焯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4613256.917502, 计税依据: 1216296.830001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55570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655.2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伍元贰角伍分				¥655.2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9390101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黄埔路2号 黄埔大厦23层C1、C2、D1、D2座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55571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13,033.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零叁拾叁元贰角玖分				¥13,033.2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婷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132010220149996958801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C、D栋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55572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9260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6室			
	沈婷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55573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7868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8室			
	沈婷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55574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59.0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玖元零捌分					¥59.0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婧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6665 土地坐落地址: 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5室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2015230100062223

填发日期: 2023年 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016230100346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55.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陆角伍分					¥55.6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沈婧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计税依据: 0 土地编号: T32010220190008396 土地坐落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行辅路7号11幢327室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5.1.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苏公信审字[2023]第 A3018 号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公信审字[2023]第 A3018 号

审计报告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 1 -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苏237606JKH1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



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72,718,875.68	96,585,118.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二）	17,426.94	17,42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三）	9,248,932.31	4,965,214.07
应收账款	四（四）	165,496,656.75	198,936,249.62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四（五）	112,651,048.42	127,618,559.17
存货			
合同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六）	138,200,000.00	40,579,898.75
流动资产合计		198,332,940.10	418,702,466.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七）	11,351,969.20	19,366,700.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八）	20,643,580.06	22,332,776.59
在建工程			5,737,938.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九）	7,577,260.97	7,818,818.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72,810.23	55,256,233.78
资产总计		537,905,750.33	573,958,700.34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王向宏

洪娜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十)	308,263,966.38	330,143,048.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一)	2,418,757.97	2,201,531.16
应交税费	四(十二)	-799,356.75	-1,598,210.79
其他应付款		-10,869,528.03	1,372,883.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9,013,839.57	332,169,252.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99,013,839.57	332,169,252.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十三)	60,072,000.00	100,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	447.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四)	13,053,839.03	13,053,839.03
未分配利润	四(十五)	165,766,071.73	128,655,16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891,910.76	241,789,00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7,905,750.33	573,958,700.34

法定代表人: 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向宏

审计机构负责人: 洪娜



王向宏

洪娜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东天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十六）	862,451,312.13	1,048,700,555.53
减：营业成本	四（十六）	753,830,372.99	950,724,220.79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七）	2,176,738.15	2,721,274.38
销售费用	四（十八）	3,299,390.48	3,731,772.71
管理费用	四（十九）	26,295,299.40	17,900,481.21
研发费用	四（二十）	39,874,589.64	37,252,885.84
财务费用	四（二十一）	347,870.12	496,314.57
加：其他收益			1,260.50
投资收益	四（二十二）	4,818,053.38	4,811,223.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二十三）	-1,518,041.67	-32,391,229.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427,063.06	8,294,860.00
加：营业外收入	四（二十四）	596,841.51	276,634.43
减：营业外支出	四（二十五）	2,221,159.48	5,476,951.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四（二十六）	37,802,745.09	3,094,542.83
减：所得税费用		1,623,742.31	1,377,142.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79,002.78	1,717,400.09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王向宏

洪娜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6,614,867.75	1,078,904,182.74	净利润	36,179,002.78	1,717,100.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9,183.02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1,518,011.67	32,991,229.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84,352.28	24,128,073.70	减：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35,909.41	2,870,488.68
现金流入小计	987,079,250.01	1,103,701,439.46	无形资产摊销	241,557.18	243,79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8,723,965.70	985,724,761.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26,555.13	26,831,582.3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97,729.94	15,048,727.68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21,261.96	67,125,57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现金流出小计	935,374,512.73	1,094,730,646.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83,47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04,737.28	8,971,070.29	财务费用		396,021.91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18,053.38	-4,811,223.09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31,384,626.75	718,642,238.9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18,053.38	4,811,223.0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443,74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2,005,343.71	-38,629,047.9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2,003,851.95	7,165,179.93
现金流入小计	1,032,702,680.13	723,454,459.04	其他	-153,432.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09,774.24	1,787,16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04,737.28	8,971,070.2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75,980,000.00	736,212,328.7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076,789,774.24	737,999,49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6,094.11	15,354,967.41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四、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	10,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18.10	396,021.9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74,888.40	10,446,021.91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718,873.68	56,585,118.01
现金流出小计	34,474,888.40	10,446,021.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383,118.01	82,655,10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74,888.40	10,396,021.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86,212.33	13,930,01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85,118.01	82,655,102.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171,330.34	96,585,118.01			

法定代表人：苏利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婉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王婉宏

洪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东... 系统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80,000.00		447.00	-	-	-	13,053,839.03	128,655,161.84	241,789,44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80,000.00		447.00				13,053,839.03	128,655,161.84	241,789,44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8,000.00		-447.00				-	37,110,909.89	-2,897,63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8,000.00							36,179,002.78	36,179,002.7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8,000.00								-40,00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008,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931,907.11	931,907.1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931,907.11	931,907.11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47.00						-447.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072,000.00						13,053,839.03	165,796,071.73	238,891,910.76

法定代表人：苏利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同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娜



王同岩

肖娜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现已更名为南京市玄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1998 年 05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249825139M，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8 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企业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基础电信业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防技术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销售代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技术进出口；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集成电路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二、资产状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537,905,750.33 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 498,332,940.10 元，长期股权投资为 11,351,969.20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20,643,580.06 元，无形资产为 7,577,260.97 元。

三、负债状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 299,013,839.57，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 299,013,839.57 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38,891,910.76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0,072,000.00元,账面盈余公积13,053,839.03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65,766,071.73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862,451,312.13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859,181,583.98元,其他业务收入3,269,728.15元。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成本为753,830,372.99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753,830,372.99元,其他业务成本0.00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176,738.15元,销售费用为3,299,390.48元,管理费用为26,295,299.40元,研发费用为39,874,589.64元,财务费用为347,870.1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65,766,071.73元,其中:本年度新增净利润36,179,002.78元。账面其他转入931,907.11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2022年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66.66%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5.5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73.31%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69.6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主营业务税金})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100\%$	12.01%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text{利润总额} / \text{成本费用总额} * 100\%$	4.77%
7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平均净资产} * 100\%$	15.05%
8	销售增长率	$(\text{本年销售额} - \text{上年销售额}) / \text{上年销售额} * 100\%$	-17.76%
9	净资产增长率	$(\text{年末净资产} - \text{年初净资产}) / \text{年初净资产} * 100\%$	-1.20%



5.2. 2023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及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5.2.1. 2023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7)32 证明 0000006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7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33786.75
企业所得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452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2365.07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83647.64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208797.7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10029.81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1013.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 675.72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12-12	¥ 13632.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 叁拾玖万玖仟壹佰肆拾捌元叁角玖分

¥ 399148.39

备注



填票人 刘悦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5.2.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苏公信审字[2024]第 A3019 号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公信审字[2024]第 A3019 号

审计报告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1 -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苏2455GU3045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艾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94,724,001.18	72,718,875.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二）	17,426.94	17,42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三）	3,502,496.42	9,248,932.31
应收账款	四（四）	178,707,174.20	165,496,656.75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四（五）	151,323,617.88	112,651,048.42
存货			
合同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六）	108,068,000.00	138,2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36,342,716.62	496,332,940.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七）	4,999,999.20	11,351,969.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八）	7,997,820.07	20,643,580.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九）	45,475.76	7,577,260.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43,295.03	39,572,810.23
资产总计		549,386,011.65	537,905,750.33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王向宏

洪娜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十一)	267,109,195.27	308,263,966.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二)	2,443,080.92	2,418,757.97
应交税费	四(十三)	-707,625.15	-799,356.75
其他应付款		-31,190,359.69	-10,869,528.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8,654,291.35	299,013,839.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38,654,291.35	299,013,839.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十四)	100,080,000.00	60,07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五)	13,053,839.03	13,053,839.03
未分配利润	四(十六)	197,597,881.27	165,766,07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731,720.30	238,891,910.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9,386,011.65	537,905,750.33

法定代表人: 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洪娜



王向宏

洪娜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尔太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十七）	626,669,790.21	862,451,312.13
减：营业成本	四（十七）	555,416,894.47	753,830,372.99
税金及附加	四（十八）	1,356,201.05	2,176,738.15
销售费用	四（十九）	3,157,589.38	3,299,390.48
管理费用	四（二十）	17,356,584.77	26,295,299.40
研发费用	四（二十一）	24,746,889.14	39,874,589.64
财务费用	四（二十二）	18,394.01	347,870.1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四（二十三）	4,363,378.12	4,318,053.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8,041.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81,550.51	39,427,063.06
加：营业外收入	四（二十四）	1,986,870.44	596,841.51
减：营业外支出	四（二十五）	1,057,220.40	2,221,159.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四（二十六）	29,911,200.55	37,802,745.09
减：所得税费用		996,288.44	1,623,74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14,912.11	36,179,002.78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王向宏

洪娜

审验专用章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77,548,152.98	966,514,897.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039,068.27	20,564,352.26
现金流入小计	5	678,587,221.25	987,079,25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21,207,496.57	838,725,96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2,774,967.91	31,226,555.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1,172,377.89	14,097,729.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2,658,757.74	51,324,261.96
现金流出小计	10	737,813,600.11	935,374,51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59,226,378.86	51,704,73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989,458,383.72	1,384,629.7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4,364,313.12	4,318,053.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现金流入小计	17	993,822,696.84	1,035,702,68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24,778.76	808,774.3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953,574,413.72	1,075,99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现金流出小计	21	953,599,192.48	1,076,798,77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40,223,504.36	-41,096,09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40,008,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现金流入小计	27	41,008,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11,918.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34,412,970.00
现金流出小计	31	-	34,474,88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41,008,000.00	-34,474,88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22,005,125.50	-23,866,242.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2,718,875.68	96,585,11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94,724,001.18	72,718,875.68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王向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亚苏利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23,000.00						13,053,839.03	165,766,071.73	238,891,91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800,023,000.00						13,053,839.03	165,766,071.73	238,891,91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8,000.00							31,831,809.54	71,839,809.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14,912.11	28,914,912.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8,000.00								40,008,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8,000.00								40,00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16,897.43	2,916,897.43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2,916,897.43	2,916,897.43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80,000.00						13,053,839.03	197,597,881.27	310,731,720.30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亚苏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王向宏

亚苏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洪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南京太阳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80,000.00	-	447.00	-	-	-	13,053,839.03	128,653,161.84	241,789,44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80,000.00	-	447.00	-	-	-	13,053,839.03	128,653,161.84	241,789,44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8,000.00	-	-447.00	-	-	-	-	37,110,909.89	-2,897,53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6,179,002.78	36,179,00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8,000.00	-	-	-	-	-	-	-	-40,008,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8,000.00	-	-	-	-	-	-	-	-40,00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931,907.11	931,907.1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931,907.11	931,907.11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447.00	-	-	-	-	-	-447.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5.其他	-	-	-447.00	-	-	-	-	-	-447.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72,000.00	-	-	-	-	-	13,053,839.03	165,766,071.73	238,891,910.76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娜

洪娜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现已更名为南京市玄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1998 年 05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249825139M，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8 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企业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基础电信业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防技术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销售代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技术进出口；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集成电路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二、资产状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549,386,011.65 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 536,342,716.62 元，长期股权投资为 4,999,999.20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7,997,820.07 元，无形资产为 45,475.76 元。

三、负债状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 238,654,291.35 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 238,654,291.35 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10,731,720.3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0,080,000.00元,账面盈余公积13,053,839.03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97,597,881.2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626,669,790.21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625,289,743.02元,其他业务收入1,380,047.19元。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成本555,416,894.47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555,416,894.47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1,356,201.05元,销售费用为3,157,589.38元,管理费用为17,356,584.77元,研发费用为24,746,889.14元,财务费用为18,394.0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97,597,881.27元,其中:本年度新增净利润28,914,912.11元,其他转入2,916,897.43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2023年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24.7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3.4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64.1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21.1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9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9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0.52%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7.34%
9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年初净资产)/年初净资产*100%	30.07%

5.3. 2024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及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5.3.1. 2024 年企业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0)32 证明 0000336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0
纳税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2249825139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12	¥60693.48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2	¥29899.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12	¥4248.54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5	¥17364.12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5	¥230015.3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5	¥904.12
车辆购置税	2024-03-27 至 2024-03-27	2024-03-28	¥33796.46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12	¥1820.8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12	¥1213.87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3	¥1164.00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8	¥70757.6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伍万壹仟捌佰柒拾柒元陆角玖分 ¥451877.69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5.3.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JIANGSU GO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报 告

R E P O R T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公信审字【2025】第 A1032 号

审计报告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nst.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号：苏25PUSGMJSE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0			流动负债：	0	-	-
货币资金	1	81,624,217.01	94,724,001.18	短期借款	35	-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7,426.94	17,426.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	-
衍生金融资产	3	-	-	衍生金融负债	37	-	-
应收票据	4	14,357,424.18	3,502,496.42	应付票据	38	-	-
应收账款	5	195,271,842.42	178,707,174.20	应付账款	39	237,395,966.87	267,109,195.27
应收款项融资	6	-	-	预收款项	40	-	-
预付款项	7	-	-	合同负债	41	-	-
其他应收款	8	40,023,377.75	151,323,617.88	应付职工薪酬	42	2,545,030.57	2,443,080.92
存货	9	-	-	应交税费	43	289,516.94	-707,625.15
合同资产	10	-	-	其他应付款	44	24,026,974.46	-31,190,359.69
持有待售资产	11	-	-	持有待售负债	4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46	-	-
其他流动资产	13	193,459,000.00	108,06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	-	-
流动资产合计	14	524,753,286.30	636,342,716.62	流动负债合计	48	264,257,488.84	238,654,291.35
非流动资产：	0	-	-	非流动负债：	0	-	-
债权投资	15	-	-	长期借款	49	-	-
其他债权投资	16	-	-	应付债券	50	-	-
长期应收款	17	-	-	其中：优先股	51	-	-
长期股权投资	18	-	4,999,999.20	永续债	5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	-	租赁负债	53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	-	长期应付款	54	-	-
投资性房地产	21	-	-	预计负债	55	-	-
固定资产	22	7,300,054.83	7,997,820.07	递延收益	56	-	-
在建工程	2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	-
油气资产	2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	-
使用权资产	26	-	-	负债合计	60	264,257,488.84	238,654,291.35
无形资产	27	701,651.18	45,475.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0	-	-
开发支出	28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100,080,000.00	100,080,000.00
商誉	29	-	-	其他权益工具	62	-	-
长期待摊费用	30	-	-	其中：优先股	6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	-	永续债	6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	-	资本公积	6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8,001,706.01	13,043,295.03	减：库存股	66	-	-
		-	-	其他综合收益	67	-	-
		-	-	专项储备	68	-	-
		-	-	盈余公积	69	13,053,839.03	13,053,839.03
		-	-	未分配利润	70	155,363,666.44	197,597,881.2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71	268,497,505.47	310,731,720.30
资产总计	34	532,754,994.31	549,386,011.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72	532,754,994.31	549,386,011.65

单位负责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敏

苏利亚

王向宏

谢敏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728,561,935.81	626,669,790.21
减：营业成本	2	647,179,472.13	555,416,894.47
税金及附加	3	1,395,346.48	1,356,201.05
销售费用	4	1,693,836.90	3,157,589.38
管理费用	5	20,776,385.26	17,356,584.77
研发费用	6	26,013,737.53	24,746,889.14
财务费用	7	-317,985.29	18,394.01
其中：利息费用	8	-	-
利息收入	9	361,381.29	200,976.48
加：其他收益	10	-	-
投资收益	11	78,304.79	4,364,313.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13	-	-
净额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12,767,714.69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883.97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9,130,848.93	28,981,550.51
加：营业外收入	20	3,551,749.89	1,986,870.44
减：营业外支出	21	451,881.84	1,057,220.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22,230,716.98	29,911,200.55
减：所得税费用	23	1,327,607.07	996,288.44
四、净利润	24	20,903,109.91	28,914,912.11

单位负责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敏

苏利亚

王向宏

谢敏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56,170,658.38	677,548,152.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64,212,879.49	1,039,06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920,383,537.87	678,587,22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728,557,394.94	621,207,496.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9,859,679.87	32,774,96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0,244,804.02	11,172,37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4,988,837.21	72,658,75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793,650,716.04	737,813,60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26,732,821.83	-59,226,37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3,854,075,760.00	989,458,383.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4,825,188.93	4,364,313.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253,115.0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3,859,154,063.99	993,822,69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273,025.05	24,77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3,939,213,644.94	953,574,413.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3,940,486,669.99	953,599,19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81,332,606.00	40,223,504.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40,00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41,00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1,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57,5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58,5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58,500,000.00	41,008,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3,099,784.17	22,005,12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94,724,001.18	72,718,87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81,624,217.01	94,724,001.18

单位负责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敏

苏利亚

王向宏

谢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80,000.00	-	13,053,839.03	197,597,881.27	310,731,720.30	60,072,000.00	-	13,053,839.03	165,766,071.73	238,891,91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80,000.00	-	13,053,839.03	197,597,881.27	310,731,720.30	60,072,000.00	-	13,053,839.03	165,766,071.73	238,891,910.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2,234,214.83	-42,234,214.83	40,008,000.00	-	-	31,831,809.54	71,839,809.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0,903,109.91	20,903,109.91	-	-	-	28,914,912.11	28,914,912.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40,008,000.00	-	-	-	40,008,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40,008,000.00	-	-	-	40,00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63,137,324.74	-63,137,324.74	-	-	-	2,916,897.43	2,916,897.4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57,500,000.00	-57,500,000.00	-	-	-	-	-
3.其他	-	-	-	-5,637,324.74	-5,637,324.74	-	-	-	2,916,897.43	2,916,897.4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80,000.00	-	13,053,839.03	155,363,666.44	268,497,505.47	100,080,000.00	-	13,053,839.03	197,597,881.27	310,731,720.30

单位负责人：苏利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敏



苏利亚

王向宏

谢敏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南京东大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东大智能集团有限公司和南京东智宏工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8 年 5 月 13 日成立，已取得南京市江宁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02249825139M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8 万元，法定代表人苏利亚，住所：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康园路 28 号 3 号楼。

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基础电信业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防技术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销售代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技术进出口；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软件开发；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集成电路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二、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

（一）收入情况

1、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728,561,935.81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23,059,826.22 元，其他业务收入 5,502,109.59 元。

2、公司本年度投资收益 78,304.79 元。



3、公司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3,551,749.89 元。

(二) 成本费用情况

- 1、公司本年度营业成本 647,179,472.13 元，均为主营业务成本。
- 2、公司本年度税金及附加 1,395,346.48 元。
- 3、公司本年度期间费用 48,165,974.40 元，其中：销售费用 1,693,836.90 元，管理费用 20,776,385.26 元，研发费用 26,013,737.53 元，财务费用-317,985.29 元。
- 4、公司本年度研发费用 26,013,737.53 元主要包含：人员人工 9,796,969.68 元，直接投入 16,010,288.42 元，折旧 192,674.43 元，其他费用 13,805.00 元。
- 5、公司本年度信用减值损失 12,767,714.69 元，系计提坏账准备。
- 6、公司本年度资产处置损失 883.97 元。
- 7、公司本年度营业外支出 451,881.84 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

- 1、公司年末资产总额 532,754,994.31 元，其中：流动资产 524,753,288.30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8.50%；非流动资产 8,001,706.01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50%。
- 2、公司年末负债总额为 264,257,488.84 元，其中：流动负债 264,257,488.84 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非流动负债 0 元，占负债总额的 0%。

三、利润实现及分配情况

(一) 利润实现总体情况

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2,230,716.98 元，净利润 20,903,109.91 元。

(二)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情况为：本年分配股利 57,500,000.00 元。

四、资金增减和各项财务指标情况

(一) 现金增减情况

公司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13,099,784.17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6,732,821.83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1,332,606.0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8,500,000.00 元。

(二) 各项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本年度各项财务指标情况如下表：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数值
1	资产负债率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9.60%
2	流动比率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98.5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389.6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流动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净额/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137.32%
5	总资产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净额/平均资产总额	134.65%
6	净资产增长率	净资产增长率=(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期初净资产*100%	-13.59%
7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本期主营业务收入-上期主营业务收入)/上期主营业务收入*100%	16.26%
8	净利润增长率	净利润增长率=(当期净利润-上期净利润)/上期净利润*100%	-27.71%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7日



6.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提供工商登记证明）

10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1、公司章程第四章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5008 万

2、公司章程第四章第七条，股东出资情况：

股东姓名或名称	证照号码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分期缴付		
			出资时 间	出资数额	出资方式
南京东大智能集团 有限公司	91320102M A23B2U0X0	1421.7211	2020. 12.14	1421.7211	货币
南京东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91320192053 28457XP	1501.1981	2023. 08.31	1501.1981	货币
王向宏	320621196 809188519	1584.2808	2020.12.21	883.8808	货币
			2014.12.0	700.4	
南京东智宏工程科 技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91320115M A25CKR073	500.8	2023. 09.19	500.8	货币

修正章
姓名：孙利兵
日期：2025.6.13

法定代表人签字：孙利兵



本公司盖章：

2025年3月28日

投标人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对应投标文件及响应页码
投标人成立时间	1998年5月		资格文件 P1
投标人注册资金	5008.00（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资格文件 P1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提供工商登记证明）	第一大股东：王向宏（占31.635%股权）；第二大股东：南京东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民企（占29.976%股权）		资信标 P153
投标工期	100日历天		商务标 P2
投标报价	（无需投标人填写）		商务标 P2
提供近5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只取序号前5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时间为准），优先提供最具代表性的信号覆盖系统施工工程业绩。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注：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以下：①必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描述页、合同范围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等）；②必须同时提供竣工验收报告（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等）；③证明材料须体现合同金额、合同范围、施工建筑面积、竣工时间等重要信息，若不能体现的，投标人可以提供由第三方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且至少有建设单位盖章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	工程名称：江西理工大学新校区基础通信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发包人：江西理工大学 合同金额：720.77（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600000（单位：m ² ） 验收时间：2022年9月1日	资信标 P3-10
	2	工程名称：南昌融创文旅城住宅H区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发包人：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467.00（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4750000（单位：m ² ） 验收时间：2020年3月30日	资信标 P11-16
	3	工程名称：九江融创：政务壹号项目智能化及三网合一工程 发包人：九江臻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332.80（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85730.44（单位：m ² ） 验收时间：2021年11月15日	资信标 P17-22
	4	工程名称：通信网络设备采购项目2021-ZG-通信设备--JH02-W1039 发包人：中国人民解放军92919部队参谋部 合同金额：102.86（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单位：m ² ） 验收时间：2022年3月28日	资信标 P23-25
	5	工程名称：太原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无线信号覆盖技术改造项目 TYZT-JZZX-GC-2022-001 发包人：太原中铁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25.81（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单位：m ² ） 验收时间：2023年3月22日	资信标 P26-37
拟派项目经理信息	姓名：黄浙林 年龄：54 职称：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		资信标 P47
提供近5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项目经理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超过2项的只取序号前2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时间为准），优先提供最具代表性的信号覆盖系统施工工程业绩。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注：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以下：①必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描述页、合同范围、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合同项目负责人任职页等）；②必须同时提供竣工验收报告（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等）；③项目经理任职证明（合同任职页或竣工验收证明任职页）；④证明材料须体现合同金额、合同范围、建筑面积、竣工时间、项目经理任职等重要信息，若不能体现的，投标人可以提供由第三方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且至少有建设单位盖章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	工程名称：/ 发包人：/ 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单位：m ² ） 验收时间：/	资信标 P38
	2	工程名称：/ 发包人：/ 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单位：m ² ） 验收时间：/	资信标 P38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各岗位、各专业人员配备按招标文件要求设置情况。提供项目管理人员职称、资历等证明材料。	满足最低配备要求：是；		资信标 P42-63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	2022年：162.37（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资信标 P64-149
	2023年：99.63（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2024年：132.76（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近三年营业收入情况	2022年：86245.13（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资信标 P64-149
	2023年：62666.97（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2024年：72856.19（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1. 以上信息均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采纳（建议进行标识，以便快速识别）。 2. excel中数据采用9号宋体字体（小五）进行填写。 3. 请勿调整表格格式。			